

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及微信的方式于 2019 年 11 月 5 日发出。
2. 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5 日下午 3 点以现场方式在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通港西街 156 号 5 楼会议室召开。
3. 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 3 人，实际出席 3 人。
4. 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清凉先生召集和主持。
5.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

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11 月 6 日